# 浙江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 议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,会议通 知己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以书面文件、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 议应出席董事9名,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宁川先生主持。本 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 定,程序合法。

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议,董事会认为:公司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 合相关法律法规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的 经营状况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2025 年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: 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#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;
- 2、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9日